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，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起对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三堡至水口段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的变化，符合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公允、恰当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此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6月29日